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NG 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1)

## 股價及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作出。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已注意到今天本公司股份成交價下跌及成交量上升。董事會謹此表示，除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公佈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其股份成交價下跌及成交量上升之任何原因。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之公佈所披露，董事會現正就(i)可能投資或收購海外金礦；及(ii)可能出售本集團若干資產(統稱「可能交易」)進行磋商或討論。截至本公佈刊發為止，本集團並無就任何可能交易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或合同，而本集團最終未必一定會進行可能交易。倘可能交易落實，或會構成本集團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會在有需要時作出上市規則規定之進一步公佈。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概無有關建議收購或變賣之磋商或協議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予以披露，而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屬於或可能屬於價格敏感性質之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之一般責任予以披露。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之命作出，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責任。

承董事會命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學賢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學賢先生、張柏沁女士及沈俊臣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華達先生、李錦松先生及徐文龍先生。

\* 僅供識別